

证券代码：839080 证券简称：宜净环保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对全资子公司无锡德栋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无锡德栋成”）增资，即无锡德栋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 万元增加至 1,2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后无锡德栋成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-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无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增资事项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。

(六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七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八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增资情况说明

拟对全资子公司无锡德栋成增资，即无锡德栋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 万元增加至 1,2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后无锡德栋成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2.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名称：无锡德栋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2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潘文秀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无锡德栋成为 2023 年新成立公司，现无经营业务发生。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，不涉及签署对外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需要，将全面提高公司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公司从长远战略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风险相对可控。公司将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，以不断适应业务发展需要和应对市场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而重大的意义，有利于公司的战略布局，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5日